

巨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信息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规定，现将巨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按照管理权限拟订人员（不含公务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促进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促进公平就业，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全县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则并组织实施。加强就业服务和就业培训，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

策，按规定负责中专以上毕业生（非师范类）的就业工作。

（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办法和全省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基金统筹办法，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审核汇总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组织实施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县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五）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相关政策，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七）拟订人才工作有关目标，参与全县人才工作的指导、组织、协调和管理，承办有关人才工作。推动建立健全市场化、社会化的人才管理服务体系。负责人事考试工作。负责人才分类评价机制推进实施，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制定全县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相关高层

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县（回国）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九）负责全县评比达标表彰和创建示范工作的综合管理、审核备案、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表彰奖励办法（不含中国共产党党内表彰、公务员奖励），组织指导全县各部门的评比达标表彰活动。

负责全县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管理，组织落实享受待遇的相关政策。承担县评比达标表彰具体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确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十一）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巨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巨鹿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事业	副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障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试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应在预算中。巨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 年预算收入 3347.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47.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2、支出说明。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 2021 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 年支出预算为 3347.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1.3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616.92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64.47 万元；项目支出 2666.43 万元，全部为本级支出，主要是：人员经费补助 24.2 万元、 人员经费补助（住房公积金单位缴纳）2 万元、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各类保险资金 994.18 万元、2021 年新上岗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各类保险资金360.3 万元、人事人才经费 30 万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经费 20 万元、就业工作经费 30 万元、劳动监察执法经费 15 万元、劳动仲裁经

费 15 万元、补充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 30 万元、扶贫车间一次性生产补贴 1.2 万元、2020 年新招录劳务派遣人员费用缺口 3.2 万元、冀财社 2020 年 172 号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直达资金）962 万元、冀财社 2020 年 186 号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 72 万元、企业养老保险专项经费 3.09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专项经费 49.9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经费 9.32 万元、社会保障人脸识别身份认证平台管理 20 万元、全民参保宣传活动经费 10 万元、工伤保险专项经费 5 万元、冀财社 2020 年 190 号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 10 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2021 年预算收支安排 3347.82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增加 75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37.88 万元，主要为人员减少；项目支出增加 791.08 万元，主要是劳务派遣人员增加造成工资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64.4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培训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无因公出国（境）业务；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相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加快推进“经济强县、美丽古郡、幸福巨鹿”建设步伐，突出做好四方面重点工作：一是突出提升就业质量，全力做好就业创业工作。二是突出科学规范有序，加强队伍建设和推荐人事制度改革。三是突出完善工作机制，着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四是突出社保基金监管力度，增强社保基金安全防范。五是突出自身能力建设，提升服务水平。

（二）分项绩效目标

1、是突出提升就业质量，全力做好就业创业工作

绩效目标：减轻困难人员负担，健全就业服务体系，保障我县就业创业工作有序开展进行。

绩效指标：我单位预计登记失业人员**500**人；为创业孵化基地的**130**户入驻项目提供房租**租赁**和物业水电补贴；全县**56**家使用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单位提供岗位补贴和社保补贴；为**26**家使用大学生见习岗位人员的单位

供岗位补贴；为我县130名灵活就业人员提供社保补贴。

2、完善工作机制，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绩效目标：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保障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绩效指标：办理劳动仲裁案件80起，结案率达到90%以上；办理劳动监察案件80起，结案率达到90%。

3、突出科学规范有序，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绩效目标：完善档案室管理，优化我县人才结构。

绩效指标：建设高标准档案室；为我县进行三次以上招聘，招录190人左右；召开两场大型招聘会以及带领企业去外地参加招聘会一次；为我县301名劳务派遣人员按时申请工资及社保。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统一思想认识，将财务管理工作摆在突出重要的位置，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强化管理措施。为切实发挥资金效益，坚持制度先行、规范管理，及时修订完善绩效管理制度，进一步优化绩效监管流程，规范管理行为，堵塞管理漏洞，防范化解风险隐患。

2、强化预算执行，严格支出管理

强化财政预算执行，在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的前提下，要厉行节约，坚决杜绝铺张浪费。严格做到

专款专用、事财相符，做到支出事项合理，程序合法，进度合规。进一步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创新财政资金支出思路，合理改进支出方式，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

3、健全评价机制，狠抓工作落实

制定科学评价办法，对年度预算绩效开展全方位评价，及时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研究解决对策，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各科室负责科学制定分管项目和内容的中期、终期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动态收集评估数据信息，开展预算绩效中期评估、终期评价，落实整改措施等。

4、加强内部监督，规范财务管理

办公室负责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要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5、强化业务培训，加大宣传力度

加大对财务人员业务能力培训工作力度，每季度培训一次，使财务人员熟悉工作流程，掌握工作方法，提升工作能力。同时，加强宣传，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人员经费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我单位自收自支人员正常生活开支需求。 2、提高自收自支人员工作热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自收自支人员缴纳人数	=3 人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工资发率	我单位自收自支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的及时性	我单位自收自支员工工资发放的时间	≤31 天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人员工资支出成本	我单位自收自支人员工资支出成本	=24.4 万	行业标准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干部队伍稳定性	促进干部队伍稳定性	按时足额发放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提高比例	工资发放后单位自收自支人员办公效率提高的比率	效果显著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满意度	自收自支人员对工资发放情况的满意度	=100%	调查问卷

2、人员经费补助（住房公积金单位缴纳）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我单位自收自支人员住房公积金开支需求。 2、提高在职人员工作热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3 人	
	质量指标	住房公积金缴纳率	我单位自收自支人员公积金缴纳	=10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住房公积金缴纳的及时性	及时缴纳住房公积金	≤31 天	行业标准
	成本指标	人均缴纳标准	人均缴纳单位部分的标准	=12%	行业标准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干部队伍稳定性	通过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队伍的稳定性	按时足额发放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护职工住房公积金合法权益	维护职工住房公积金合法权益	效果显著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对住房公积金情况的满意度	=100%	行业标准

3、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各类保险资金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鼓舞劳务派遣人员饱满的工作热情、更加扎实的推进工作。 2、使单位工作有序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劳务派遣人数	=216 人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发放劳务派遣工资的时间	≤31 天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的标准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2520 元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劳动派遣人员在单位的作用	劳务派遣人员在工作中发挥的作用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	保障业务开展所需要人员，使单位业务正常开展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8%	调查问卷

4、2021 年新上岗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各类保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鼓舞劳务派遣人员饱满的工作热情、更加扎实的推进工作。 2、使单位工作有序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劳务派遣人数	=90 人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率	10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发放劳务派遣工资的时间	≤31 天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的标准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2520 元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	保障业务开展所需要人员，使单位业务正常开展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劳动派遣人员在单位的作用	劳务派遣人员在工作中发挥的作用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8%	调查问卷

5、人事人才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完善档案室，更好地等服务群众 2、为我县引进高科技人才，优化人才结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招聘会次数	举办招聘会次数	≥3 次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档案管理成本	档案管理成本	≤10 元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毕业学生档案接受率	实际接受毕业生档案占应接受档案的比例	≥95%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98%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保存完善程度	档案保存完善程度	10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持人力资源市场服务能力	维持人力资源市场服务能力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8%	调查问卷

6、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为我县引进新的人才 2、保障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程序步数	招聘步骤	=7 步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招聘费用标准	招聘费用成本	=20 万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招聘率	实际招聘人数占应招聘人数的比例	≥95%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率	实际使用资金占应使用资金的比例	≥95%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	保障业务开展所需要人员，使单位业务正常开展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招聘人员在单位的作用	招聘派遣人员在工作中发挥的作用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8%	调查问卷

7、就业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健全就业服务体系 2、保持就业形势基本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就业培训数	开展培训次数	=10 次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人均补贴水平	人均补贴水平	≤2420 元	行业标准
	质量指标	就业人数登记率	实际登记失业人数占应登记失业人数	10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发放率	发放率	10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就业形势，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8%	调查问卷

8、劳动监察执法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提高劳动仲裁办案质量和效率。 2、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监察案件数量	办理劳动监察案件数量	=80 件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案件总成本	办理案件成本	=150000 元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案件及时完成率	案件实际完成时间与应完成时间的比例	10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费用核算准确率	案件实际成本占核算成本的比例	≥98%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劳动监察结案率	结案案件占宗案件的比例	≥9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劳动监察执法的水平	提高劳动监察执法的水平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8%	调查问卷

9、劳动仲裁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提高劳动保障监察办案质量和效率。 2、保障各项工作稳定有序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仲裁案件数量	办理劳动仲裁案件数量	=80 件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案件综合成本	办理案件成本	=150000 元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案件及时完成率	案件实际完成时间与应完成时间的比例	10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费用核算准确率	案件实际成本占核算成本的比例	≥98%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劳动仲裁结案率	结案案件占宗案件的比例	≥90%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的水平	提高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的水平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8%	调查问卷

10、补充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创业担保贷款工作进行顺利 2、促进经济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放大倍数	担保基金放大贷款的倍数	≤10 倍	冀人社规【2019】1号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率	实际使用资金占应使用资金的比例	100%	冀人社规【2019】1号
	时效指标	补充时间	补充到小额贷款担保户的时间	≤6 月	冀人社规【2019】1号
	成本指标	担保贷款成本	补充担保贷款的资金	=30 万元	县委、县政府安排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开展	小额贷款工作顺利开展	效果显著	冀人社规【2019】1号
	社会效益指标	担保基金作用	担保基金在贷款中的作用	效果显著	冀人社规【2019】1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8%	调查问卷

11、扶贫车间一次性生产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扶持我县扶贫车间发展 2、组织贫困群众务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贫车间享受补贴家数	全县享受扶贫车间补贴一共 7 家	=7 家	冀财农（2020）25号
	质量指标	实际发放补贴占核算补贴的比例	实际发放补贴占核算补贴的比例	100%	冀财农（2020）25号
	时效指标	一次性及时发放	一次性及时发放	一次性申请及时发放	冀财农（2020）25号
	成本指标	扶贫车间补贴标准	扶贫车间补贴标准	1000 元-2000 元	冀财农（2020）25号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扶贫车间的工作稳定发展	扶贫车间的工作稳定发展	保障困难群众务工	冀财农（2020）25号
	社会效益指标	实际领取补贴占领取补贴的比例	实际领取补贴占领取补贴的比例	100%	冀财农（2020）25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补贴的扶贫车间满意度	领取补贴的扶贫车间满意度	100%	调查问卷

12、2020 年新招录劳务派遣人员费用缺口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鼓舞劳务派遣人员饱满的工作热情、更加扎实的推进工作。 2、使单位工作有序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人数	本次招聘人数	=85 人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支付率	实际支付金额占应支付金额的比例	≥95%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支付该笔费用的时间	≤3 月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成本指标	支付资金数	需要支付钱数	=32000 元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劳动派遣人员在单位的作用	劳务派遣人员在工作中发挥的作用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工作开展	保障业务开展所需要人员，使单位业务正常开展	效果显著	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满意率	≥98%	调查问卷

13、冀财社 2020 年172 号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我县就业服务工作有序开展 2、减轻困难人员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数量	受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数量	=365 人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质量指标	实际发放补贴占核算补贴的比例	实际发放补贴占核算补贴的比例	100%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的时间内支付到位	补贴资金在规定的时间内支付到位	=90 天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标准	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标准	1680 元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际领取补贴占领取补贴的比例	实际领取补贴占领取补贴的比例	100%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就业服务工作长期稳定性	就业服务工作长期稳定性	保障失业人员再就业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补贴人员的满意度	领取补贴人员的满意度	100%	调查问卷

14、冀财社 2020 年186 号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我县就业服务工作有序开展 2、减轻困难人员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公益性岗位人数数量	享受公益性岗位人数数量	=365 人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质量指标	实际发放补贴占核算补贴的比例	实际发放补贴占核算补贴的比例	100%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	=90 天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标准	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标准	1680 元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际领取补贴占领取补贴的比例	实际领取补贴占领取补贴的比例	100%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就业服务工作长期稳定性	就业服务工作长期稳定性	保障失业人员再就业	冀财社【2018】21号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补贴人员的满意度	领取补贴人员的满意度	100%	调查问卷

15、企业养老保险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为了确保离休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提高参保人员的生活质量和水平。 2、使企业职工深入了解政策，及时参保并享受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保险基金补助人数	享受各类社会保险基金补助的人数	90000 人	冀政【2017】110号
	质量指标	参保率	已参保人数占应参保人数的比率	≥90.00%	冀政【2017】110号
	时效指标	征缴收入	实际征缴社会保险的收入	10000 万元	冀政【2017】110号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保险资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占应发放人数的比率	≥90.00%	冀政【2017】110号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程度	使广大参保人员少了后顾之忧，促进了社会稳定	≥90%	冀政【2017】110号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水平提高	通过部门履职有效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待遇领取人员生活水平	≥96%	冀政【2017】110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调查问卷

16、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为了响应落实国家政策，让更多的城乡居民享受到国家的养老优惠政策 2、切实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员到龄后的待遇水平，确保城乡养老工作的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保险基金补助人数(人)	享受各类社会保险基金补助的人数	≥10000 人	冀政【2012】6号
	质量指标	参保率(%)	参保人数占应参保人数的比率	≥90.00%	冀政【2012】6号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保险资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占应发放人数的比率	≥90.00%	冀政【2012】6号
	成本指标	征缴收入(万元)	实际征缴社会保险的收入	≥2000 万元	冀政【2012】6号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保险参保率持续稳定率	社会保险享受人员持续得到安稳	≥90%	冀政【2012】6号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险报销及时率	社会保险报销事项实际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办结的件数占应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办结的件数的比率	≥96%	冀政【2012】6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调查问卷

17、机关事业养老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确保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参保正常进行，提高参保人员的生活质量和水平。 2、通过参加社保，使参保人员老年生活有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待遇领取人数	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应享受待遇领取人员	3300 人	巨政发【2016】9号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发放	确保待遇领取人员按时足额领取养老金	≥90.00%	巨政发【2016】9号
	时效指标	养老退休金按时发放	每月15日前发放完成	≥90.00%	巨政发【2016】9号
	成本指标	养老金额	养老退休就能应发尽发	≥90.00%	巨政发【2016】9号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程度	使广大参保人员少了后顾之忧，促进了社会稳定	≥90%	巨政发【2016】9号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水平提高	通过部门履职有效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待遇领取人员生活水平	≥96%	巨政发【2016】9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调查问卷

18、社会保障人脸识别身份认证平台管理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运用现代化手段，防止养老金流失，保障社保基金安全。 2、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有效地杜绝死亡冒领养老金现象发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我县人数全部认证	全县7.24万人全部进行人脸识别认证	7.24 万人	运用现代化手段，防止养老金流失，由领导批示
	质量指标	人脸识别技术的正确率	严格按照识别程序办理，确保认证人员认证正确率	≥90%	运用现代化手段，防止养老金流失，由领导批示
	时效指标	人脸识别技术当年完成	每年一次生存认证	4 元	运用现代化手段，防止养老金流失，由领导批示
	成本指标	每人4元	按每有效认证一人，据传认证费用4元计算	≥90%	运用现代化手段，防止养老金流失，由领导批示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	使广大参保人员少了后顾之忧，促进了社会稳定	≥90%	运用现代化手段，防止养老金流失，由领导批示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保险基金缴纳的影响力	通过认证，有力巩固了待遇人员老年生活保障力度	≥96%	运用现代化手段，防止养老金流失，由领导批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调查问卷

19、全民参保宣传活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提高全民参保意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提高参保率，增强广大参保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全县城乡居民参保	≥90%	冀人社字【2019】124 号文件、冀人社字【2019】202 号
	质量指标	基数核定	按照8个档次自主选择	≥90%	冀人社字【2019】124 号文件、冀人社字【2019】202 号
	时效指标	宣传参保活动的及时率	及时宣传参保活动	10 天	冀人社字【2019】124 号文件、冀人社字【2019】202 号
	成本指标	缴费率	全县适龄人群应保尽保	≥90%	冀人社字【2019】124 号文件、冀人社字【2019】202 号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	使广大参保人员少了后顾之忧，促进了社会稳定	≥90%	冀人社字【2019】124 号文件、冀人社字【2019】202 号
	社会效益指标	影响力	通过社保局认真履职，提升了在参保人群的影响力	≥96%	冀人社字【2019】124 号文件、冀人社字【2019】20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调查问卷

20、工伤保险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确保工伤保险工作正常进行，提高参保人员的生活质量和水平。 2、通过参加社保，使发生工伤人员生活有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伤待遇领取人数	全县工伤保险应享受待遇领取人员	享受工伤保险人数	政字【2004】23号
	质量指标	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确保待遇领取人员按时足额领取工伤补助金	≥90.00%	政字【2004】23号
	时效指标	待遇金发放当月完成	每月 30 日前发放完成	≥90.00%	政字【2004】23号
	成本指标	工伤补助金	工伤补助金应发尽发	≥90.00%	政字【2004】23号
效果指标	保持社会稳定	农村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使广大参保人员少了后顾之忧，促进了社会稳定	≥90%	政字【2004】23号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水平提高	通过部门履职有效提高机关事业单位待遇领取人员生活水平	≥96%	政字【2004】23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调查问卷

21、冀财社 2020 年190 号提前下达 2021 年省级财政城乡居民养老、 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

补助资金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促进基层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就业公共服务工作，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 2、为促进基层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就业公共服务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保险基金补助人数(人)	享受各类社会保险基金补助的人数	≥500 人	冀财社 2020 年(67)号文
	质量指标	参保率(%)	参保人数占应参保人数的比率	≥90.00%	冀财社 2020 年(67)号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到位率(%)	保险资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占应发放人数的比率	≥90.00%	冀财社 2020 年(67)号文
	成本指标	征缴收入(万元)	实际征缴社会保险的收入	≥10 万元	冀财社 2020 年(67)号文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对于基层建设的发展性	≥90%	冀财社 2020 年(67)号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代办员补助覆盖面(%)	对于在基层的代办员的社会补助发放是否到位	≥96%	冀财社 2020 年(67)号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8%	调查问卷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 。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23 巨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 序号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核拨	其他来源 收入
巨鹿县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小计												

无政府采购预算支出，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巨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38.7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各单位（科室）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8 万元，主要为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

巨鹿县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巨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38.7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400	38.7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金、存款利息收入等。房收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